

股票代码：600219

股票简称：南山铝业

公告编号：临 2023-014

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上午 9 时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以书面、传真和邮件方式通知了各位参会人员。会议应到董事 8 名，实到董事 8 名，其中，独立董事 3 名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由董事长吕正风先生主持，经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了《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印尼宾坦工业园年产 25 万吨电解铝、26 万吨炭素项目的议案》

公司在印尼宾坦南山工业园建有产能 200 万吨/年的氧化铝厂，为有效利用同一工业园区内氧化铝资源生产电解铝，降低生产电解铝成本，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，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，公司决定通过全资子公司 NANSHAN ALUMINIUM SINGAPORE CO. PTE. LTD. 及 PRIME ALUMINIUM INTERNATIONAL PTE. LTD. 出资建设印尼宾坦工业园年产 25 万吨电解铝、26 万吨炭素项目，并配套建设码头、水库和渣场等公辅设施。

该项目建设主体为 PT. Bintan Electrolytic Aluminium，总投资金额约 60.63 亿元人民币，由项目企业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投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3-015）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5 日